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
區

承辦人：楊雅筑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0

傳真：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：edu_rd. 22@mail. taipei. 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930814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案實施計畫及計畫薦送表1份 (11683394_1093081460_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109年度百大價值學校行政故事募集實施計畫

及相關表件各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為表彰本市學校行政人員對教育的付出，特規劃旨揭計畫，藉由募集學校行政的感動故事，向教育現場傳遞並延續這份愛與感動，同時亦為拋磚引玉，鼓勵學校行政再創新，打破框架，嘗試創新解決方案，達到「自發、互動、共好」之精神。

二、計畫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徵件對象：本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暨幼兒園現職編制內，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專任教師且現職擔任學校行政職務2年（含）以上者（計算至109年9月9日止）。

(二)辦理期程：

1、本案自即日起至109年10月13日止辦理初審收件。, 薦送表件經校長核章後，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案承辦學校

文山特教 1090909



WXAA1096006225

康寧國小黃永城主任，電子郵件：kus292@gmail.com
(請一併提供WORD檔及核章後PDF檔，信件主旨請敘明
學校聯絡箱編號及校名)。

2、本局將另函通知通過初審名單，通過初審者須於109年
11月11日前上傳佐證資料至活動網站（將另行公告網
址）。

3、本局訂於109年11月邀請專家、學者、教師及社會賢達
組成評審團進行評選，於109年12月將評選結果刊登於
本局局網及活動網站，並辦理公開表揚活動。

(三)徵件類別：依學層分為幼兒園、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組
別，募集故事包含「個人組」及「團體組」(3人以上並
教師兼行政人員過半)兩種類別。

(四)本案預計錄取特優20件、優等25件、佳作55件，獲獎者
核予敘獎及頒發獎金。

(五)餘詳見實施計畫。

三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承辦人楊雅筑小姐，電話02-
2725635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副本：臺北市內湖區康寧國民小學（含附件）

